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38/50/Rev.1
16 May 198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FRENCH

第三十八届会议

大会第三十八届常会

临时议程的暂定项目表

秘书长的说明

1. 本文件是按照大会程序和组织合理化问题特别委员会的建议拟定的。原建议见大会1971年12月17日第2837(XXVI)号决议附件二第17段(a)。

2. 下列与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议程有关的文件¹将在下列日期印出：

附加说明的暂定项目表.....	6月15日
临时议程 ²	7月22日
补充项目表	8月26日
秘书长向总务委员会提出的备忘录	9月16日

3. 第三十八届会议定于1983年9月20日星期二下午3时在联合国总部开幕。

¹ 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议程已编为A/37/251和Add.1至3号文件印发。第三十七届会议期间通过的决议和决定一览表见A/INF/37/8和Add.1各项决议案文已分别以A/RES/37/-的编号油印散发；各项决定案文见A/INF/37/8和Add.1号文件第十节。

² 临时议程将计及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续会所可能通过的决议和决定。

1. 匈牙利代表团团长宣布会议开幕。
2. 默祷或默念一分钟。
3. 出席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各国代表的全权证书：
 - (a)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1982年9月21日第37/301号决定）；
 - (b) 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0月26日第37/5A号决议和1982年12月17日第37/5B号决议）。
4. 选举大会主席（1982年9月21日第37/302号决定）。
5. 选举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团成员（1982年9月21日第37/303号决定）。
6. 选举大会副主席（1982年9月21日第37/304号决定）。
7. 秘书长按照《联合国宪章》第十二条第二项提出的通知（1982年11月16日第37/410号决定）。
8.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总务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9月24日第37/401号决定，1982年9月24日、10月8日、11月12日、12月2日和1983年5月10日第37/402号决定和1982年9月24日、10月8日、10月14日和12月2日第37/403号决定）。
9. 一般性辩论。
10.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1982年12月3日第37/67号决议）。
11. 安全理事会的报告（1982年12月17日第37/435号决定）。
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1979年12月14日第34/137号决议、1979年12月17日第34/177号决议、1981年11月19日第36/41号决议、1981年12月16日第36/166号决议、1981年12月17日第36/173号决议、1982年11月16日第37/16号决议、1982年12月17日第37/132至37/140号决议第37/168至37/186号决议、1982年12月20日第37/205号、第37/214号和第37/225号决议和1982年11月16日第37/409号决定、1982年12月17日第37/431号决定和1982年12月21日第37/444至37/446号决定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2年10月27日第1982/68号决议）；

- (a) 经社理事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第34/137号、34/177号、36/166号、36/173号、37/16号、37/132号、37/134号、37/135号、37/139号、37/140号、37/172至37/177号、37/179号、37/186号、37/205号和37/214号决议）。
13. 国际法院的报告（1982年12月17日第37/436号决定）。
14. 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1982年11月19日第37/19号决议）。
15. 选举各主要机构成员以补空缺：
- (a) 选举安全理事会五个非常任理事国（1982年10月19日第37/306号决定）；
 - (b) 选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十八个理事国（1982年10月20日第37/307号决定）。
16. 选举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
- (a) 选举工业发展理事会十五个理事国（1982年11月16日第37/311号决定）；
 - (b) 选举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十九个理事国（1982年11月16日第37/312号决定）；
 - (c) 选举世界粮食理事会十二个理事国（1982年11月16日第37/313号决定）；
 - (d) 选举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七名成员（1982年11月16日第37/314号决定）；
 - (e) 选举联合国发展中内陆国家特别基金理事会理事国（1982年12月20日第37/320号决定）；
17.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作出其他任命：
- (a) 任命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六名成员（1982年10月4日第37/305A号决定和1982年11月16日第37/305B号决定）；
 - (b) 任命会费委员会六名成员（1982年11月16日第37/309号决定）；

- (c) 任命审计委员会一名成员(1982年11月16日第37/310号决定);
 - (d) 认可投资委员会三名成员的任命(1982年12月17日第37/316号决定);
 - (e) 任命联合国行政法庭两名法官(1982年12月17日第37/317号决定);
 - (f) 任命和平观察委员会成员(1981年12月18日第36/323号决定);
 - (g) 认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的任命(1979年12月14日第34/311号决定);
 - (h) 任命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1982年12月20日第37/324号决定);
 - (i) 认可联合国发展中内陆国家特别基金执行主任的任命(1982年12月20日第37/323号决定)。
18.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1982年11月4日第37/9号决议、1982年11月23日第37/20至37/36号决议和1982年12月20日第37/233 A至E号决议以及1982年11月3日第37/404号决议和1982年11月23日第37/411至37/421号决定):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第37/28号决议和第37/411号决定)。
19. 接纳新会员国加入联合国。
20. 文化财产应送回或归还本国(1981年11月27日第36/64号决议)。
21. 纪念《世界人权宣言》通过三十五周年:国际合作以增进和遵守公民、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1981年12月16日第36/169号决议)。
22. 联合国同伊斯兰会议组织的合作: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0月22日第37/4号决议)。

23. 柬埔寨局势：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0月28日第37/6号决议）。
24. 联合国与亚非法律协商委员会的合作：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0月29日第37/8号决议）。
25. 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问题：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1月4日第37/9号决议和1982年11月3日第37/404号决定）。
26. 联合国同非洲统一组织的合作：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1月16日第37/15号决议）。
27. 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1月16日第37/17号决议）。
28. 以色列对伊拉克核设施的武装侵略及其对已确立的关于和平利用核能、不扩散核武器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国际制度的严重后果：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1月16日第37/18号决议）。
29. 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1月29日第37/37号决议）。
30. 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3日第37/65号决议）。
31. 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3日第37/66号决议）。
32. 南非政府的种族隔离政策（1982年10月1日第37/1号决议、1982年10月21日第37/2号决议、1982年12月7日第37/68号决议、1982年12月9日第37/69A至J号决议和1982年12月14日第37/101号决议以及1982年11月9日第37/406号决定）：

- (a) 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反对体育领域种族隔离国际公约特设起草委员会的报告（第37/69G号决议）；
 - (c) 秘书长的报告（第37/69I号决议）。
33. 巴勒斯坦问题（1982年12月10日第37/86A至D号决议和1982年12月20日第37/86E号决议）：
- (a)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
 - (b) 巴勒斯坦问题国际会议的报告（第37/86C号决议）；
 - (c) 秘书长的报告（第37/86D和E号决议）。
34. 中东局势（1982年12月16日第37/123A至E号决议和1982年12月20日第37/123F号决议）：秘书长的报告（第37/123E和F号决议）。
35. 联合国促进核能和平利用国际合作会议：联合国促进核能和平利用国际合作会议筹备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17日第37/167号决议）。及1983年5月10日第37/453号和第37/454号决定）。
36. 纳米比亚问题（1982年12月20日第37/233A至E号决议和1982年12月13日第37/426号决定）：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报告；
 - (c) 秘书长的报告（第37/233A号决议）。
37. 东南亚的和平、稳定和合作问题（1982年11月8日第37/405号决定）。

38. 开始进行关于国际经济合作促进发展的全球性谈判(1982年12月20日第37/438号决定)。³
39. 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的问题(1982年12月21日第37/450号决定)。
40. 庆祝发现美洲五百周年(1982年12月21日第37/451号决定)。
41. 塞浦路斯问题：秘书长的报告(1983年5月13日第37/253号决议和1983年5月11日第37/455号决定)。
42. 联合国决议的执行情况(1982年12月21日第37/452号决定)。³
43. 关于签署和批准《拉丁美洲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第一号附加议定书》的大会第37/71号决议的执行情况(1982年12月9日第37/71号决议)。
44. 停止一切核武器试爆：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9日第37/72号决议)。
45. 迫切需要一项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9日第37/73号决议)。
46. 《非洲非核化宣言》的执行情况(1982年12月9日第37/74A和B号决议)：秘书长的报告(第37/74B号决议)。
47. 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9日第37/75号决议)。
48. 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9日第37/76号决议)。
49. 禁止发展和制造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新系统(1982年12月9日第37/77A和B号决议)：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第37/77A号决议)。

³ 本项目是否列入第三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须视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续会可能就本项目作出的决定而定(参看第37/452号决定)。

50.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1982年12月9日第37/78A至K号决议和1982年12月13日第37/99K号决议):
- (a)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第37/78H号决议);
 - (b)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第37/78G号决议);
 - (c) 双边核军备谈判(第37/78A号决议);
 - (d) 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第37/78C号决议);
 - (e) 裁军周: 秘书长的报告(第37/78D号决议);
 - (f) 禁止核中子武器: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第37/78E号决议);
 - (g) 第十届特别会议各项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 (一)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 (二)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 (h) 防止核战争: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第37/78I号决议);
 - (i) 建立一个国际卫星监测署的提案: 秘书长的报告(第37/78K号决议);
 - (j) 裁军研究咨询委员会: 秘书长的报告(第37/99K号决议第三节)。
51. 联合国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份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会议: 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9日第37/79号决议)。
52. 缔结一项关于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以加强无核武器国家安全的国际公约: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9日第37/80号决议)。
53. 缔结关于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9日第37/81号决议)。
54. 以色列的核军备: 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9日第37/82号决议)。
55.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9日第37/83号决议)。

56. 裁军和发展之间的关系：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9日第37/84号决议）。
57. 立即停止和禁止核武器试验：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9日第37/85号决议）。
58. 裁减军事预算（1982年12月31日第37/95A和B号决议）：
 - (a)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第37/95A号决议）；
 - (b) 秘书长的报告（第37/95B号决议）。
59. 《宣布印度洋为和平区宣言》的执行情况：印度洋特设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13日第37/96号决议）。
60. 世界裁军会议：世界裁军会议问题特设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13日第37/97号会议）。
61. 化学武器和细菌（生物）武器（1982年12月13日第37/98A至E号决议）：
 - (a)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第37/98A, B和D号决议）；
 - (b) 秘书长的报告（第37/98D号决议）。
62. 全面彻底裁军（1981年12月9日第36/97A号决议和1982年12月13日第37/99A至K号决议）：
 - (a)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 (b)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 (c) 关于常规武器的研究：秘书长的报告（第36/97A号决议）；
 - (d) 不将核武器部署在现尚无核武器的国家领土上：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第37/99A号决议）；
 - (e) 裁军和安全问题独立委员会：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第37/99B号决议）；

- (f) 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放射性武器：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第37/99C号决议）；
 - (g)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和禁止反卫星系统：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第37/99D号决议）；
 - (h) 禁止生产武器用裂变材料：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第37/99E号决议）；
 - (i) 提供有关军事能力客观情报的措施：秘书长的报告（第37/99G号决议）；
 - (j) 关于裁军进程的体制安排（第37/99K号决议）：
 - (一)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
63.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结论文件》（1982年12月13日第37/100A至J号决议）：
- (a) 冻结核武器（第37/100A号决议）；
 - (b) 关于冻结核武器的第37/100B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第37/100B号决议）；
 - (c) 《禁止使用核武器公约》：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第37/100C号决议）；
 - (d) 审议建立信任措施的指导方针：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第37/100D号决议）；
 - (e) 区域裁军：秘书长的报告（第37/100F号决议）；
 - (f) 联合国裁军研究金方案：秘书长的报告（第37/100G号决议）；
 - (g) 世界裁军运动（第37/100H至J号决议）：秘书长的报告（第37/100H和J号决议）。
64. 发展和加强各国间睦邻关系：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117号决议）。

65. 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和合作：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118号决议，第17段）。
66.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安全理事会的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118号决议，第18段）。
67. 执行《联合国宪章》的集体安全条款以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安全理事会的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119号决议）。
68. 原子辐射的影响：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10日第37/87号决议）。
69.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居民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10日第37/88A至G号决议）：秘书长的报告（第37/88C至G号决议）。
70.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1982年12月10日第37/89至37/92号决议）：
 - (a)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报告（第37/89号决议）；
 - (b) 第二次联合国探索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第37/90号决议）。
71. 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10日第37/93号决议）。
72. 有关新闻的问题（1982年12月10日第37/94 A和B号决议）：
 - (a) 新闻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第37/94B号决议）；
 - (c)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总干事的报告（第37/94A号决议）。

73.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1982年12月16日第37/120A至K号决议和1982年3月16日第36/462号决定):
- (a) 主任专员的报告;
 - (b)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经费筹供问题工作小组的报告(第37/120A号决议);
 - (c) 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的报告(第37/120K号决议);
 - (d) 联合检查组的报告(第36/462号决定);
 - (e) 秘书长的报告(第37/120C、D、E、G、H、I和J号决议)。
74. 进行国际合作以防止新的难民潮: 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121号决议)。
75. 以色列建造地中海和死海间运河的决定: 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122号决议)。
76. 马达加斯加的格洛里厄斯岛、新胡安岛、欧罗巴岛和印度巴萨斯岛问题(1982年12月10日第37/424号决定)。
77. 联合国各有关机构的组成问题(1982年12月10日第37/425号决定)。
78. 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
- (a) 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1982年12月20日第37/202和37/203号决议以及1982年12月21日第37/249号决议);
 - (b) 贸易和发展(1982年12月20日第37/206至37/211号决议和1982年12月21日第37/251号决议以及1982年12月20日第37/440和37/441号决定):

- (一)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六届会议的报告；
- (二)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的报告；
- (三) 秘书长的报告(第37/207号决议)；
- (四)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的报告(第37/210和37/251号决议)；
- (c) 工业化：工业发展理事会的报告(1982年12月20日第37/212和37/213号决议)；
- (d)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政府间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21日第37/244号决议)；
- (e) 粮食问题(1982年12月21日第37/245至37/247号决议及第37/448号决定)：
 - (一) 世界粮食理事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第37/245和37/246号决议)；
- (f) 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和技术合作(1982年12月21日第37/248号决议)：
 - (一) 审查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活动高级别委员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
- (g) 环境(1982年12月20日第37/215至37/220号决议)：
 - (一) 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第37/215和37/220号决议)；

- (h) 人类住区(1982年12月20日第37/221、37/222和37/223 A至C号决议):
 - (一) 人类住区委员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第37/222和37/223 C号决议);
- (i) 使无家者有住所国际年: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20日第37/221号决议);
- (j) 有效动员妇女参与发展(1982年12月21日第37/449号决定);
- (k) 联合国特别基金(1981年12月4日第36/424号决定);
- (l) 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1982年12月21日第37/250号决议):
 - (一) 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发展和利用委员会的报告(第37/250号决议,第二节);
 - (二) 秘书长的报告(第37/250号决议,第七节);
- (m) 《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的1980年代新的实质性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20日第37/224号决议)。

79.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 (a) 联合国系统的业务活动: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20日第37/226号决议);

- (b)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1982年12月20日第37/227和37/228号决议);
- (c)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 (d) 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
- (e) 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1982年12月20日第37/229号决议);
- (f) 联合国发展中内陆国家特别基金: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20日第37/230号决议);
- (g)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1982年12月20日第37/231号决议);
- (h) 世界粮食计划署;
- (i) 秘书长所进行的技术合作工作(1982年12月20日第37/232号决议)。

80. 训练和研究:

- (a)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1982年12月17日第37/142号决议);
 - (一) 执行主任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
- (b) 联合国大学:联合国大学理事会的报告(1982年12月17日第37/143号决议);
- (c) 发展分析和规划的统一办法:秘书长的报告(1981年11月19日第36/405号决定)。

81. 特别经济援助和救灾援助:

- (a) 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秘书长的报告(1981年12月17日第36/225号决议和1982年12月17日第37/144号决议);
- (b) 特别经济援助方案(1982年12月17日第37/145至37/164号决议和37/166号决议以及1982年12月17日第37/432至37/434号决

- 定)：秘书长的报告(第37/145、37/147至37/150和第37/152至37/163号决议)；
- (c) 苏丹—萨赫勒区域中期和长期复兴和重建计划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17日第37/165号决议)。
82. 《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行动十年方案》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3日第37/40号决议)。
83. 第二次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世界会议：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3日第37/41号决议和第37/422号决定)。
84. 国际青年年：参与、发展、和平(1982年12月3日第37/48和37/49号决议)：秘书长的报告(第37/48号决议)。
85. 世界社会状况(1981年11月9日第36/18和36/19号决议以及1982年12月3日第37/54和37/55号决议)：
- (a) 大会第37/54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 (b) 各国为求社会进步而实行影响深远的社会和经济变革的经验：秘书长的报告(第36/18和36/19号决议)；
- (c) 各种形式的民众参与是发展和实现人权的重要因素：秘书长的报告(第37/55号决议)。
86. 普遍实现民族自决权利和迅速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对于切实保障和尊重人权的重要性(1982年12月3日第37/42和37/43号决议)：秘书长的报告(第37/42号决议)。
87.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1982年12月3日第37/44至37/47号决议)：
- (a)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的报告：
- (一) 委员会的报告(第37/46号决议)；
- (二) 秘书长的报告(第37/44号决议)；

- (b)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现况：秘书长的报告（第37/45号决议）；
 - (c) 《禁止并惩治种族隔离罪行国际公约》的现况：秘书长的报告（第37/47号决议）。
88. 有关青年的政策和方案：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3日第37/50号决议）。
89. 老龄问题：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3日第37/51号决议）。
90. 关于残废人的世界行动纲领：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3日第37/53号决议）。
91. 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1982年12月3日第37/56至37/63号决议）：
- (a) 《联合国妇女十年后半期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第37/57号和37/58号决议）；
 - (b) 审查和评价联合国妇女十年成就世界会议的筹备工作（第37/60号决议）；
 - (c) 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秘书长的报告（第37/56号决议）；
 - (d) 联合国妇女十年自愿基金：秘书长的报告（第37/62号决议）。
92.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1979年12月8日第34/180号决议和1982年12月3日第37/64号决议）：
- (a)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报告（第34/180号决议，附件，第21条）；
 - (b)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现况：秘书长的报告（第37/64号决议）。

93. 消除基于宗教原因的一切形式的不容忍(1982年12月18日第37/187号决议)。
94. 人权与科学和技术发展(1982年12月18日第37/189A和B号决议)。
95. 儿童权利公约问题(1982年12月18日第37/190号决议)。
96. 有关人权的各项国际公约(1982年12月18日第37/191和37/192号决议):
 - (a) 人权事务委员会的报告;
 - (b)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以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意议定书》的现况:秘书长的报告(第37/191号决议)。
97. 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1982年12月18日第37/193号决议)。
98.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1982年12月18日第37/195至37/197号决议):
 - (a) 高级专员的报告(第37/195号决议);
 - (b) 向非洲难民提供援助:秘书长的报告(第37/197号决议)。
99. 国际禁止贩运毒品运动: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18日第37/198号决议)。
100. 为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切实享受在联合国系统内可以采取的各种途径、方式和方法(1981年12月14日第36/133和36/134号决议和1982年12月18日第37/199和37/200号决议以及1982年12月18日第37/437号决定):

- (a) 关于国际情况与人权的研究：秘书长的报告（第36/113和37/200号决议）；
 - (b) 增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秘书长的报告（第36/134号决议）。
101. 新的国际人道主义秩序：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18日第37/201号决议）。
102.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1982年11月23日第37/29号决议）：
- (a) 秘书长的报告；
 - (b)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103. 东帝汶问题（1982年11月23日第37/30号决议）：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104. 外国经济和其他利益从事活动，妨害在纳米比亚和所有其他殖民统治领土内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并妨害在南部非洲消除殖民主义、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的努力：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1月23日第37/31号决议和第37/420号决定）。
105.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1982年11月23日第37/32号决议）：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106. 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训练方案：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1月23日第37/33号决议）。
107. 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1月23日第37/34号决议）。
108. 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1月16日第37/12号决议）：
 - (a)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 (b)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 (c)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 (d)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 (e)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经营的自愿捐款；
 - (f) 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
109. 1982—1983两年期方案预算（1982年12月21日第37/237至37/242号决议和第37/243A至C号决议）。
110. 1984—1985两年期方案概算。
111. 方案规划（1981年12月18日第36/228^B号决议和1982年12月21日第37/234号决议）：
 - (a)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报告（第37/234号决议，第三节）；
 - (b) 秘书长的报告（第36/228^B号和37/234号决议，第二节）。
112. 联合国财政紧急情况（1982年11月16日第37/13号决议）：
 - (a) 联合国财政紧急情况协商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113. 联合国与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间行政和预算的协商(1982年12月17日第37/128至37/130号决议):
- (a)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第37/128号决议);
 - (b) 设立一个单一的行政法庭的可行性:秘书长的报告(第37/129号决议)。
114. 联合检查组:联合检查组的报告(1982年12月17日第37/124号决议)。
115.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1982年11月16日第37/14A至E号决议):
- (a) 会议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第37/14C和E号决议)。
116. 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会费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17日第37/125A和B号决议及1982年11月16日第37/408号决定)。
117. 人事问题(1982年12月21日第37/235A至D号决议和第37/236A和B号决议及第37/447号决定):
- (a) 秘书处的组成:秘书长的报告;
 - (b) 尊重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以及有关机构工作人员的特权和豁免(第37/236A和B号决议);
 - (c) 其他人事问题:秘书长的报告。
118. 联合国共同制度: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17日第37/126号决议)。
119. 联合国养恤金制度: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17日第37/131号决议和第37/429及37/430号决定)。
120. 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1982年11月30日第37/38A和B号决议和1982年12月17日第37/127A和B号决议):
- (a)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秘书长的报告(第37/38A和B号决议);
 - (b)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秘书长的报告(第37/127A和B号决议)。

121. 关于最惠国条款的条款草案的审议：秘书长的报告（1981年12月10日第36/111号决议）。
122. 有关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国际法原则和规范的逐步发展：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103号决议）。
123. 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的协助方案：秘书长的报告（1981年12月10日第36/108号决议）。
124. 防止危害或杀害无辜生命或损害基本自由的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和由于困苦、挫折、怨忿和失望，以致有人不惜牺牲人命，包括自己的生命在内，以求实现彻底改革的恐怖主义和暴力行为的根本原因的研究：秘书长的报告（1981年12月10日第36/109号决议）。
125. 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1982年11月15日第37/10号决议和第37/407号决定）。
126. 危害人类和平及安全治罪法草案：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102号决议）。
127. 加强在国际关系上不使用武力原则的效力特别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105号决议）。
128.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工作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106和37/107号决议）。
129. 考虑有效措施以加强对外交和领事使团和代表的保护及其安全：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108号决议）。
130. 起草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特设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109号决议）。

131. 多边条约拟订程序的审查(1982年12月16日第37/110号决议)。
132. 国际法委员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工作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111号决议)。
133. 关于国家和国际组织间或国际组织相互间的条约法公约: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112号决议)。
134.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113号决议)。
135.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114号决议)。
136. 关于儿童的保护和福利,特别关于本国和国际收养和寄养儿童的社会和法律原则宣言草案: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115号决议)。
137. 保护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原则草案: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427号决定)。
138. 联合国会议标准议事规则草案:秘书长的报告(1982年12月16日第37/428号决定)。
